

渭南市水务局文件

渭水发〔2022〕199号

渭南市水务局 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水利系统普法 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务局、直属各单位：

根据省水利厅、市委依法治市办要求，现将《2022年全市水利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2022年全市水利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2年全市水利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思路、重要讲话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即将召开的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加大水利普法工作力度，加强基层依法治理，扎实推进水法治文化建设，奋力开创全市水利系统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新局面，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突出重点普法内容

1.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水利普法工作。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吃透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要求，切实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市水利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头等大事和首要任务，纳入全市水利系统各单位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必修课，列入干部培训、党员学习的重要内容。全面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等权威读本的学习宣传工作。综合运用各类媒体和平台，发挥好各类基层普法阵地、宣教队伍作用，广泛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解读。全面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系列宣讲视频，通过网络、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向全社会

推送，不断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推动水利干部职工带头学习、模范践行，兴起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热潮。

2. 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和党内法规。深入持久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聚焦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积极参与2022年“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突出加强宪法实施案例宣传，学习宣传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法。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推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恪守宪法原则、履行宪法使命、捍卫宪法权威。加大以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的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教育力度，组织开展党内法规集中宣传活动。加强党规党纪教育，将党内法规列入各级各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内容。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继续从延安精神中汲取前进力量。大力宣传国家监察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

3. 深化民法典学习教育。围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大力宣传民法典重要地位和重大意义，大力宣传民法典鲜明特色和时代精神，大力宣传民法典精神追求和价值取向，传播好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解读好民法典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将民法典作为法治工作人员教育培训的必学内容，推动各单位普法工作机构带头学习宣传民法典，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民法典维护

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水平。通过举办专题公益普法讲座、开展知识竞赛、组织创作民法典公益广告、短视频等形式，努力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4. 深入学习宣传地下水管理条例及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需要密切相关的涉水法律法规。围绕“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宣传主题及水法律法规颁布纪念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精心组织开展水利法治集中宣传。认真贯彻落实水利部《地下水管理条例》宣贯视频会议精神，采取举办法治讲座、参与网络答题活动、制作宣传微视频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扩大宣传广度和深度，引导社会公众养成珍惜水资源、关爱河湖健康的行为习惯。组织开展重要流域、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和优化配置、水旱灾害防御、河湖生态保护治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教育。注重宣传渭河流域管理条例、地下水条例、水文条例、河道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和渭河水量调度办法、节约用水办法、重大防汛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办法、河道采砂管理办法、水资源管理办法、地下水管理办法等政府规章。

二、认真落实“八五”普法规划重点任务

5. 实施干部职工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体系，加强教育引导、推动实践养成、完善制度保障，针对不同群体，提出不同要求，制定相应的目标、任务和措施，分步骤、有重点地持续推进，持续提升干部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健全日常学法制度，完善考核评估机

制，开展各级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宪法法律知识测试，不断增强国家工作人员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落实各级各单位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领导干部旁听庭审等制度，加强基层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教育，提高基层干部依法办事意识和依法治理能力。

6. 加强水利普法重点对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作用，不断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严格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健全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水行政执法人员、企事业经营管理人员日常学法制度，创新学法形式，拓宽学法渠道。建立水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核制度，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加强对水行政管理相对人的法治宣传教育，提高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办事、自觉运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积极推进水利法律法规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单位的“法律六进”主题实践活动。

7. 大力推进水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推进“法治融屏”建设，扩大水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和时效性，全方位、多层次推进水法治文化阵地高质量发展。把水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纳入城乡规划和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利用近现代水利设施、水情科普教育功能场馆等水情教育基地，因地制宜建设法治文化阵地，扩大

覆盖面，增强实用性，提高利用率。加强水法治文化的保护、宣传、传承，推动建立水法治文化长廊、水法治文化主题公园、水法治文化主题广场、水利风景区等普法宣传教育培训基地，形成一批深受人民群众喜爱的区域性水法治文化集群。扶持实施水法治文化活动惠民工程，坚持面向社会、服务群众，贴近水利法治实践，贴紧群众文化生活，鼓励水利法治文艺创作，开展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展播活动，加大优秀水法治文化作品的宣传和感召力度。

8. 充分运用社会力量开展公益普法。各单位普法领导机构要注重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在普法中的作用，加强“八五”普法宣讲团和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发展和规范公益性普法组织，鼓励社会组织将普法融入公益服务。组织、支持退休法官检察官、老党员、老干部、老教师等开展水利普法志愿服务，鼓励、支持文艺工作者、网络知名人士等参与水利普法活动。

三、健全完善普法依法治理体制机制

9. 充分发挥各级各单位普法办、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指导作用。各单位要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把推进全民普法和守法摆上重要工作日程，推动更多法治力量向引导和疏导端用力，科学制定本地区本单位年度普法计划，强化“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把普法融入立法、执法、司法和依法行政全过程，压紧压实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充分发挥普法依法治理领导机构和办事机构指导作用，定期召开

会议、听取工作汇报、开展工作督查等制度，切实加强对水利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和检查，做到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有验收，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10. 不断创新水利普法工作方式方法。在充分利用传统普法方式基础上，运用新技术新媒体开展精准普法，建设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注重运用新技术分析各类人群不同的法治需求，提高普法产品供给的精准性和有效性，针对不同普法对象学习水法规的不同需要，不断推出适用于不同普法对象各类通俗易懂的普法宣传学习精品，满足水利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需要。加大以案普法力度，落实以案释法制度，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全面发展。

渭南市水务局党政办公室

2022年4月20日印发
